

考场诡异电波“击倒”作弊团伙

四男子犯组织考试作弊罪被判刑



本报记者 崔岩 马云云
实习生 温珊

看到“包过”广告 找到考试“蹊径”

雷某是山东某技校学生，2017年9月参加国家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。由于该资格证书对其很重要，于是，如何保证考试过关成了雷某的烦恼。

很快，一个微信号的发现让他找到了考试的“蹊径”。2017年3月上旬，雷某在微信朋友圈发现一个一级建造师包过的微信号，对方自称某教育培训机构，专门负责一级建造师培训。

“对方说可以提前弄出考试答案，承诺考试包过，不过退款，先付2万元，通过后再交4万元。”经过商量，7月6日雷某给对方户名为董某的账户转账2万元。

9月15日晚，按照约定，对方将橡皮大小的电子作弊设备送给雷某。并告诉他，开考半小时后打开开关即可自动接收答案。

当晚，同样的交易也发生在与雷某同校的邢某、任某和闫某身上。

作弊当场被抓 揪出幕后团伙

随后，雷某将橡皮大小的作弊设备揣在裤子右侧口袋顺利进入考场。开考后，雷某将作弊设备握在左手里，时不时查

看设备屏幕里有没有答案。

“我发现一名考生左手攥成一个拳头，还有些发抖，还有抄题的动作，便开始注意这个考生。”监考老师李某证言，在巡视时，发现有考生的不正常行为，并通过金属探测仪发现了作弊器。

于是，雷某、任某等四人的作弊行为均被发现。

经法庭审理查明，江苏某教育机构开办人邓某、刘某丙、李元某三人(另案处理)，预谋在2017年度国家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中，通过组织考生作弊牟利，后纠集被告人董某、刘某甲、刘某乙、李某某先后参与。

邓某等三人以“考试包过”，诱惑联系了60余名考生。

2017年9月14日，邓某纠集四被告人等人到达济南，将被告人董某、刘某乙分为一组，将被告人刘某甲、李某某分为一组，其中安排李某某驾车，并将作弊考生名单、信号发射器、电子接收器分别发放给被告人董某、刘某甲、刘某乙。

三被告人根据名单中的联系电话，分别给作弊考生雷某等人送交电子接收器，并在山东交通学院、山东蓝翔技校等考点安装了信号发射器。

9月16日，在国家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期间，李元某将非法获取的考试答案发送给邓某，邓某再将答案通过信号发射器传送到考生的电子接收器上。在考试期间，部分作弊考

生被监考人员发现。

经江苏省徐州市人事考试办公室认定，国家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《建设工程经济》《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》科目试题试卷、标准答案为绝密级国家秘密。当晚，公安机关将被告人董某、刘某甲、刘某乙、李某某抓获，并扣押电子接收器6个、信号发射器4台。

主犯属于累犯 法院从重判决

法院认为，被告人董某、刘某甲、刘某乙、李某某伙同他人在国家规定的考试中实施作弊，均已构成组织考试作弊罪。

被告人董某曾因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，刑罚执行完毕后五年内又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之罪，系累犯，应当从重处罚。四被告人在与邓某等人的共同犯罪过程中，均起辅助作用，系从犯，归案后均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，依法可以从轻处罚。被告人李某某所起的辅助作用又小于其他三被告人。

故判决，被告人董某犯组织考试作弊罪，判处有期徒刑一年，并处罚金一万元；刘某甲、刘某乙犯组织考试作弊罪，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，缓刑一年，并处罚金一万元；李某某犯组织考试作弊罪，判处拘役六个月，缓刑六个月，并处罚金八千元。

海参王子海参特卖会

我在新闻大厦等你!

烟台刺参	长岛刺参1号	长岛刺参2号	大连刺参1号	大连刺参2号
990元/斤	1880元/斤	2280元/斤	1580元/斤	2880元/斤
(4500元5斤)	(6880元5斤)	(8280元5斤)	(5580元5斤)	(9580元5斤)

礼 买海参5斤送保健被一床

2018年5月23日-27日

咨询电话:0531-85196139

山东新闻大厦一楼大厅

历下区泺源大街6号,乘车路线:乘31、39、49、K52、70、80、K96、102、113、165、BRT2、BRT3新闻大厦站

或乘2、K59、79、103历山路和平路口下车(历山路和泺源大街交叉口西走50米路南)

